

证券代码：838701

证券简称：豪声电子

公告编号：2025-064

浙江豪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收到征收补偿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本次征收补偿概况

因嘉善县惠民街道实施城市有机更新需要，根据土地管理法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时为推动公司改造升级，推进公司高质量发展，公司与嘉善天信房屋拆迁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天信拆迁”）签署《征收补偿协议》。根据《征收补偿协议》约定，公司被征收房屋坐落于浙江省嘉善县惠民街道惠民大道 328 号、365 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10 月 1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签署〈征收补偿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3）。

2024 年 4 月 16 日公司与天信拆迁签订了《补充协议书》，该协议书为公司之前与天信拆迁签订的《征收补偿协议》的补充合同。由于嘉善县工业用地级别基准的调整，涉及惠民街道“城市有机更新（二期）”出让土地级别调整同步执行，对原土地补偿金额给予调整，调整后的土地征收补偿金额合计为人民币 372,261,395.00 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16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签订重要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4）。

二、收到征收补偿款进展情况

2025 年 5 月 29 日，公司收到嘉善县惠民新市镇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拨付的征

收补偿款，金额为人民币 4,943,137.00 元，占本次征收补偿款总额的 1.33%。
截至 2025 年 5 月 29 日，公司共收到该协议项下的征收补偿款 372,261,395.00 元，占本次征收补偿款总额的 100.00%。本次征收补偿款总额为人民币 372,261,395.00 元。

截至 2025 年 5 月 29 日，公司在上述征收补偿协议项下所涉及的全部征收补偿款项已足额收取。公司将严格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账务处理，会计处理最终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目录

- （一）《征收补偿协议》；
- （二）《补充协议书》；
- （三）征收补偿款到账凭证。

特此公告。

浙江豪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9 日